附件2 **江西师范大学教育见习成绩考核评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学号 |  | 专业 | |  | |
| 见习学校名称 |  | | | 听课总时数 | |  | |
| 教学见习班级 |  | | | 班主任见习班级 | |  | |
| 校内指导教师 |  | | | 校外指导教师 | |  | |
| 见习时间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 | |
| **考核评价项目** | **考核评价内容** | | | | **校外指导教师评分** | | **校内指导教师评分** |
| 师德养成  （20分） | 1. 了解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知晓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自觉遵守教师职业道德（8分）；  2. 遵守教育类法律法规，具有依法执教的意识，尊重指导老师，关心爱护学生（8分）；  3. 重视师德自我反思并有相关材料（4分）。 | | | |  | |  |
| 教学工作见习  （40分） | 1.熟悉备课和编写教案的方法（5分）；  2.走进课堂，观摩见习学校任意年级的课堂，了解教学的全过程，知晓教学的基本环节，理解学科知识体系的基本思想和方法（5分）；  3.体会教师课堂组织管理形式和学生互动的方式方法，获取课堂教学的一般特点以及学生学习方法的初步经验（5分）；  4.参与课后答疑与作业批改等，课外辅导释疑认真、耐心，答问正确，辅导方式因人而异；批改作业正确，讲评到位，反馈及时（10分）；  5.听评课积极认真，听课能详细记录课堂整个教学环节和内容，评课能客观公正发表建设性意见，课后根据他人课堂及时反思自身教学总结经验教训（10分）；  6.观摩教研活动中，仔细听，认真记，积极与领导、同事交流心得，虚心向实习学校教师学习、请教，领会教研活动的精神实质（5分）。 | | | |  | |  |
| 班主任工作/  管理工作见习  （20分） | 1.观摩班级管理工作的要点，与见习学校的师生互动（8分）；  2.感受德育教育以及班级活动组织的一般特点，获得初步的班主任工作体验（8分）；  3.及时进行班主任工作总结与反思（4分）。 | | | |  | |  |
| 教育调研见习  （10分） | 1.参加教研组的教研活动，了解任课教师的教研状况，形成学科教研概念（4分）；  2.认真学习和研究教育教学规律，通过观察反思、研习讨论，具备一定的教育反思能力（3分）；  3.积极开展教育调查并形成调查报告（3分）。 | | | |  | |  |
| 教育见习总结  （10分） | 1.服从院系和见习学校的领导，认真对待教育见习各项工作，自觉遵守见习学校的各项制度（4分）；  2.见习日志记录详细，教育见习总结完整正确，系统性强，书写工整规范（6分）。 | | | |  | |  |
| **指导教师**  **考核评价总分** |  | | | |  | |  |
| 小组评价意见：  小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校外指导教师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校内指导教师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学院见习工作领导小组意见：  见习成绩评定等级：  领导小组组长签名：  学院（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备注：**1.本表在校内外指导教师和见习学校签署相关意见后交学院实习工作领导小组审核；2.教育见习的最终成绩以学院见习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确认的成绩为准。3.见习成绩等级评定标准，90-100分为优秀；80-89分为良好；70-79分为中等；60-69分为及格；60分以下为不及格。4.此表一式两份，由学院或见习生自行下载打印。